修订后的《基金会管理条例》公布，明年1月1日起施行

基金会不得对捐赠人进行利益回报

扫码看全文

近期，国务院总理李强签署国务院令，公布修订后的《基金会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自2027年1月1日起施行。

现行条例于2004年公布施行，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基金会管理工作面临一些新情况新问题，如基金会内部治理机制不健全、开展活动不够规范、综合监管力度还需加大等。因此，需要对现行条例进行修改完善。

立法目的明确“加强公信力建设”

《条例》建立健全多项制度，提高基金会透明度和公信力。一是在立法目的中明确加强基金会公信力建设，并将公开、透明作为基金会活动应当遵循的原则。二是为防止利益输送，规定基金会不得对捐赠人及其利害关系人进行利益回报，要求基金会确定公益项目执行方或者物资、服务提供方应当公开、公平、公正，并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三是设专章规定信息公开制度，明确基金会应当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并接受社会监督，同时要求登记管理机关督促指导基金会依法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四是完善法律责任，对违法行为加大处罚力度，增加资格罚等处罚措施。

五类领域的基金会可直接登记

《条例》从以下三个方面健全基金会登记管理制度。一是明确登记管理层级和注册资金。规定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是基金会的登记管理机关，明确业务主管单位的范围，并按照登记管理层级相应明确设立基金会的注册资金要求。二是稳妥推进直接登记。规定对扶弱济困、扶老助残、恤病助医、救孤助学、赈灾领域的基金会可以由发起人申请直接登记，登记管理机关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同时应当明确一个行业管理部门。直接登记的具体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民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报国务院民政部门备案，便于加强统一管理。三是完善变更、注销程序。明确基金会变更登记的程序要求；完善基金会终止情形，有连续两年未从事公益活动等情形的基金会应当终止；细化注销前清算程序。

厘清权责边界，规范内部治理

为解决基金会内部治理机制不健全问题，加强基金会自身建设，《条例》主要从三个方面作了规定。一是强化发起人、负责人责任。明确发起人对基金会登记前的筹备活动负责，增加规定不得担任发起人、负责人的具体情形，建立负责人任职前公示等制度。二是完善组织机构职权及议事规则。增加理事会、监事或者监事会、执行机构的职权内容，并细化议事规则和程序。三是明确禁止规定。强调负责人、理事等应当避免自身利益与基金会利益冲突，不得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基金会、受益人的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开展公开募捐应依法取得资格

《条例》从以下三个方面对规范基金会活动管理提出要求。一是完善开展募捐等活动要求。规定基金会开展公开募捐应当依法取得公开募捐资格，并对与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合作开展公开募捐以及通过互联网开展公开募捐进行规范；基金会接受捐赠、提供资助不得附加违反法律、法规和违背社会公德等条件。二是加强财产管理。明确基金会为实现财产保值、增值进行投资应当符合相关规定，遵循合法、安全、审慎、有效的原则，且收益应当全部用于公益目的。三是严格项目管理。要求基金会在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内设立公益项目，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委托执行公益项目的，应当进行评估和监督。 ■据新华社

服务乡村振兴，高校招生专项计划来了

政策适用于2027年起入学的高一新生，2030年高考招生时正式落地实施

近日，《关于实施服务乡村振兴高校招生专项计划的通知》（下称“乡村振兴专项”）印发，将现行重点高校面向农村和贫困地区招生专项计划，调整为服务乡村振兴高校招生专项计划。

专项招生重新划分为国家类和地方类

此前的专项计划分为国家专项、地方专项、高校专项三条通道。

国家专项由中央部属高校和省属重点高校承担，湖南实施区域为原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和原国贫县共40个县（市）；地方专项面向全省符合条件的农村学生招生；高校专项实施区域为茶陵县等51个县（市、区）。

乡村振兴专项将三者合并，按实施区域分为国家类和地方类。

国家类实施区域为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中西部地区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以及西藏、新疆按国家有关规定确定的实施区域。有关省（区、市）要严格执行国家类实施区域，不得擅自扩大范围。地方类实施区域由有关省（区、市）结合省域内经济发展、基础教育发展状况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

国家类由中央部门所属本科高校和各省（区、市）所属公办本科高校开展招生；地方类主要由有关省（区、市）所属公办高校面向本地开展招生。

同时，“乡村振兴专项”采取单列计划方式，纳入有关高校所在本科招生批次进行统一投档录取，“双一流”建设高校录取分数原则上不低于特殊类型招生控制分数线。

从“看户籍”到“看区域”

按湖南现行办法，核查考生户籍需在乡村区域或2015年12月31日前为农业户口，而“乡村振兴专项”不再出现“农村”限定，统一表述为“本人及其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具有实施区域当地连续户籍”，认定从“户籍性质”转向“区域位置”。

同时，“乡村振兴专项”明确报考者须为应届高中毕业生；要求“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地县级举办的高级中等教育层次学校连续学籍并实际就读”，“户籍、学籍及实际就读年限至高考当年不得少于3年。”这样既防止跨县、进城就读后回来考试，也意在把优质生源留在县中。

审核机制也升了级，由教育、公安两部门扩至教育、公安、农业农村三部门联合复核，并明确运用信息技术手段和政务数据共享平台核验，违规落户、空挂学籍、非正常学籍迁移成为重点防范对象。

从“招进来”到“留下来”

翻检“乡村振兴专项”，记者发现其单列一条讲培养。

乡村振兴专项学生在转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与其他学生享受同等待遇；高校要优化招生专业结构、扩大专业覆盖面，主动宣讲助学贷款、奖助学金、勤工助学岗；为困难学生安排专门老师做学业和生活指导，加强心理辅导，加强职业生涯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服务基层、回报家乡的志向，鼓励毕业后返乡就业创业，为欠发达地区培养“沉得下、留得住、用得上”的人才。

这实质上就是要让“专项人才”招进来了，就要留下来，已从“给一个入学机会”，变成“给一条走得通的路”。

链接

专项计划涉及湖南这些县（市、区）

落到湖南，最需要算清的是范围。

根据湖南今年5月印发的2026年重点高校招生专项计划工作通知，目前湖南国家专项计划实施区域共40个县（市），主要为原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县和原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高校专项计划实施区域包括51个县（市、区）；地方专项计划则面向全省符合条件的农村学生。

其中，国家专项计划覆盖茶陵、炎陵、平江、石门、安化、涟源、新化等县市，以及邵阳、怀化、湘西等地的多个县市。高校专项计划在此基础上，还包括祁东、双峰、吉首、宁远等部分县市区。

新政设置三年过渡期：2027年至2029年，现行专项计划继续执行；2030年高校招生起，按新文件执行。省级实施方案须经省级人民政府审议同意后报教育部备案，并于2027年5月前向社会公布。按学制倒推，2030年参加高考的正是2027年秋季入学的高一新生，眼下读初三及以下的学生，将按新政报考。

■湖南日报全媒体记者 杨斯涵 通讯员 石晓萌

570名技能精英将齐聚株洲同台比拼

第九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决赛11月17日至19日举行

三湘都市报11月10日讯 记者11月10日获悉，第九届全国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决赛将于11月17日至19日在株洲市举行。大赛由中华全国总工会、人社部、科技部、工信部、公安部、湖南省政府联合主办，中国职工技术协会、省总工会、株洲市政府共同承办。

赛事立足产业发展大势，聚焦先进制造、数字智能、绿色低碳、现代服务四大重点领域，兼顾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与新兴业态培育发展，科学设置数控机床装调维修工、智能网联汽车装调运维员、人工智能训练师、电子设备装接工、工业废水处理工、网约配送员六大竞赛工种，赛事专业性、时代性、示范性突出。

大赛共有全国32支代表队、570名优秀选手晋级决赛，参赛选手年龄结构覆盖面广、梯队层次完善，平均年龄33岁，最大57岁，最小20岁，既有深耕一线多年的资深技能骨干，也有崭露头角的青年技能人才，充分彰显技能人才终身学习、接续成长的良好态势。

目前，全国网上练兵、各省级预赛已全部圆满收官，决赛各项筹备工作基本就绪。

赛事组建由两院院士、长江学者、大国工匠及行业顶尖专家构成的技术委员会，实地核查竞赛设备、操作平台及配套设施，优化竞赛规程、评分标准，确保竞赛场景、考核内容全面贴合企业真实生产场景。

激励政策方面，大赛含金量十足。按照相关规定，各工种决赛前20名选手可依规晋升职业技能等级；前三名且符合条件的优秀选手，将按程序推荐申报“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全媒体记者 王智芳 通讯员 廖为